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辞职情况说明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叶志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叶志青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辞职后仍继续担任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鉴于叶志青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任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在新任监事就任前，叶志青先生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志青先生持有公司 A 股股票 29,000 股，辞职后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叶志青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叶志青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恪尽职守，公司监事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奚英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奚英哲先生：40岁，大学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现任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职务。曾任中广核节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等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